



苏州园林

NEEQ : 873926

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SUZHOU INSTITUTE OF LANDSCAPE ARCHITECTURE DESIGN CO.,LTD



半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贺凤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孝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姚凤玲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7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33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36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96

附件 II 融资情况 9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苏州园林	指	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园林股份	指	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园林集团	指	苏州风景园林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苏州源尚	指	苏州源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市国资委	指	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东大会	指	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苏州园林设计院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UZHOU INSTITUTE OF LANDSCAPE ARCHITECTURE DESIGN CO., LTD.		
法定代表人	贺风春	成立时间	1990 年 4 月 21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M-74-9-2-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专业技术服务业-工业与专业设计及其他专业技术服务-专业设计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风景园林设计、建筑设计、其他泛设计类业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苏州园林	证券代码	873926
挂牌时间	2023 年 3 月 9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1, 550, 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金公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钱孝宇	联系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胥江路 202 号
电话	0512-80783000	电子邮箱	szlad@vip. 163. com
传真	0512-68267529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胥江路 202 号	邮政编码	215026
公司网址	http://www. szlad. 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8466950745M		
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胥江路 202 号		
注册资本（元）	31, 550, 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1、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于为客户提供设计服务，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大型国有企业等项目业主方或建设方。公司提供的设计服务均为根据项目情况设计的定制化服务，主要向客户交付各阶段（方案设计、扩初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等）符合要求的设计图纸以及在项目施工阶段提供施工配合服务。公司在向客户交付设计服务并得到客户认可后根据合同约定形成相应收入、收取相应费用。

2、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模式和直接委托模式获取业务。

（1）招投标模式

招投标模式是目前设计行业承接业务较为普遍的模式。招投标模式下又具体可分为公开招投标和邀请招投标：对于公开招投标，公司通过市场公开渠道获知项目信息，参加客户组织的项目投标会，竞标以获取业务机会；对于邀请招投标，公司凭借品牌优势和综合实力获得客户的邀标邀请，在对项目的要求、条件和经济价值进行分析及评估后，制作投标文件并投标，中标后与客户签订合同，开展相关业务。

（2）直接委托模式

长期以来，公司作为风景园林设计领域品牌知名度较高的企业之一，在风景园林设计细分领域具备突出的竞争优势。直接委托模式下，通常由客户直接对公司进行委托，双方通过商务谈判签订业务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开展设计相关服务。

3、采购模式

设计业务属于专业人才投入和智力密集型行业，公司经营成本主要为人员薪酬。公司日常的采购主要是图文制作及部分项目的专业技术协作服务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1	专业技术协作	指大型项目中部分非核心、非关键环节的辅助性设计工作委托给具备相应专项特长的设计单位进行专业技术协作。
2	图文制作	公司将设计所需要的晒图、效果图、文印、文本制作等服务向专业文印店、效果图设计公司采购

公司制定了采购业务内部控制规范，并由质量部、综合部、市场部负责采购流程的管理。采购需求发生时，各部门根据本部门需求提出采购申请，质量部审核后交综合部进行咨询比价，通过竞争性谈判、邀请招标等方式确定供应商，再由综合部实施合同签订、验收，并组织需求部门、相关技术部门对产品、服务的质量、适用性进行评价，验收通过后由需求部门提出付款申请。专业技术协作的采购则由市场部负责，流程相同。

4、研发模式

公司为了提升园林设计的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采取常规科研与创新科研相结合的研发模式，该模式以满足市场需求和解决实际设计问题为导向，强调研发成果的实用性和转化效率，公司通过质量部和创新研究院统筹进行研发活动。

质量部承担公司主要科研工作，包括项目科研、专利申请和行业标准制定等内容。项目科研方面，由市场部门和设计部门根据市场趋势和技术要求，提出研发项目建议，质量部组织专家评审团队，对项目的创新性、可行性、预期效益进行评估，决定是否立项。通过评审的项目由质量部指派项目负责人，组建跨专业、跨部门的研发团队，制定详细的研发计划，明确目标和任务，并开展研发工作，并对项目进度进行管理监督，定期检查和评估研发成果，确保项目按时按质完成。研发项目完成后，质量部及其他部门组织专家对成果进行评估和认证，认证通过的成果将由设计部门在实际项目中应用，并根据成果的特点申请知识产权保护。

公司为提升园林设计创新与城市更新发展的融合能力，设立创新研究院参与创新性商业项目，并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探索园林设计领域的前沿技术发展。公司作为古典园林设计行业领先者，有机会与国内外一流设计规划机构一起参与创新性商业项目。创新研究院以商业化项目为载体，结合业主方要求，与国内外优秀团队合作设计项目方案，以落地项目方案作为主要研发成果，并根据设计方案特点申请知识产权保护，项目完成后

与公司其他部门共享方案设计细节与研发成果，实现知识的有效转化和商业价值的创造。

(二) 行业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风景园林设计的高新技术企业，是中式古典园林设计实力领先的设计院。公司主营业务为风景园林设计，主要产品/服务为根据客户要求提供各阶段设计图及设计相关成果或服务。

1、行业发展概况

风景园林设计是在一定的地域范围内，综合利用科学和艺术手段营造美好室外生活环境的一门综合性学科。设计师通过地形地貌塑造、植物搭配、营造建筑和规划园路等途径来创造优美的自然环境和游憩境域。

风景园林设计行业归属于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细分行业，我国风景园林设计行业经过多年持续发展，已日趋壮大，行业内具备不同等级资质的从业企业众多，整体竞争较激烈。该行业的发展情况与国家宏观经济发展状况直接相关，同时也受城镇化率、下游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额、各级政府及公共机构的需求影响。

(1) 我国目前基础设施新增投资体量维持较高规模，保障下游产业链市场规模

风景园林设计行业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于为客户提供设计服务，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大型国有企业等项目业主方或建设方，属于建筑行业的下游领域，建筑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产业，具有产业链条长、就业容量大、关联程度高的特点。

(2) 基础设施存量建筑提质更新，成为景观园林行业发展新动能

我国城镇化发展与城市建设取得了巨大成就，但随着城市人口逐渐上升、城市规模逐渐扩张、功能需求逐渐多样的趋势，城市在发展过程中会出现不同程度的“城市病”，体现为规划建设盲目扩张、设计理念整体落后、文化遗产有待保护、人文问题逐渐显现，导致居民生活质量不高和经济发展成本提高，最终阻碍城市的可持续发展。

“城市更新”战略在此背景下应运而生，城市更新是将城市中已经不适应现代化城市社会生活的地区做必要的、有计划的改建活动，2021 年 8 月，住建部发布《关于在实施城市更新行动中防止大拆大建问题的通知》，要求积极探索推进城市更新，切实防止

大拆大建问题，2021 年 11 月，住建部发布《关于开展第一批城市更新试点工作的通知》，决定在全国 21 个城市（区）开展第一批城市更新试点工作，先后发布的城市更新政策核心就是要引导城市积极稳妥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同年城市更新首次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在现阶段各项产业政策的推动下，风景园林行业作为城乡高质量发展及生产、生活、生态的“三生融合”重要参与者，将面临着较大的发展机遇。

具体来看，根据城市更新改造程度的不同，城市更新项目分为全面重建，部分改造与综合整治三种类型，列示如下：

城市更新类别	城市更新内容
综合整治类	主要包括改善消防设施、改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改善沿街立面、环境整治和既有建筑节能改造等内容，但不改变建筑主体结构和使用功能
改变功能类	改变部分或者全部建筑物使用功能，但不改变土地使用权的权利主体和使用期限，保留建筑物的原主体结构
拆除重建类	城中村改造、旧工业区改造、旧住宅区改造、旧商业区改造。拆除重建类城市更新是城市成熟片区增加公共服务设施的主要来源之一

近年来不少地方和城市都开展了城市更新工作，风景园林设计行业也已深度参与其中，但由于城市更新目前仍处于起步阶段，风景园林设计行业未来将从如下方面继续推动城市更新发展：

①以城市发展为导向，推进城市设施更新

当前的许多地区在推动城市更新，更多是以项目实施为导向，缺少对城市更新的发展方向和目标导向，未来风景园林设计行业应当以绿色低碳城市、智慧城市和宜居城市等为目标，以适应未来城市发展为导向，构筑完整的城市更新体系。

②打破成本中心思维，打造商业运营效益

各地更新计划主要集中在空间的改造和建设，存在成本投入大、回报周期长的问题，投资回报难于平衡，整体更新方案缺少后期的运营思维，未来风景园林将会关注城市更新与城市产业相联动，促进产业升级，兼顾公用与商业效益。

未来，随着城市更新行动的全力推进，城市结构将得到调整优化，城市环境质量、功能品质、竞争力不断提升，城市建设逐渐向精细化迈进，将相应带动风景园林设计市场的增长和发展。

(3) 景观园林设计行业发展数字化趋势明显，积极通过信息化手段应对行业挑战

随着我国城镇化快速发展，我国风景园林设计行业也迅速扩张，当我国步入高质量发展阶段，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时，风景园林设计行业也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生态网络割裂不能匹配现代城市功能、传统绘图设计不能满足精细可控要求和公众反馈有限不能实现以人为核心的发展目标，随着数字时代的到来，数字化已成为有效解决现阶段风景园林领域所面临问题的主要途径之一。

①数字化提升监测评估能力，助力生态文明建设

在城镇化早期阶段，缺少对景观园林的关注，导致部分城市存在生态环境脆弱、生态网络割裂的问题，城市规模的高速扩张又将此类问题快速放大。在新一轮的国土空间规划大范围推广的当下，生态文明建设成为我国风景园林领域发展的首要任务，数字化的环境信息采集与量化模拟评价成为助力城市生态与形态协同发展的途径。

相较于以往缺少量化指标或测量工具，目前卫星遥感影像识别与三维的空间数据采集成了数字景观技术的发展热点及重点，卫星遥感、地理信息模型等技术手段在风景园林领域已得到广泛运用，激光雷达、无人机与各类指标传感器等硬件设施的完善大大降低了数据采集的成本和难度，除此以外，近年来 IT 硬件、计算能力得到长足发展，能够在采集数据的基础上进行后续模拟分析，为环境评估、效能监测提供了有力支撑。

②数字化提升人群捕捉能力，加强高质量城镇化

过往城市建设中对于公众空间诉求数据的获取多依赖于问卷、访谈等传统调研方式，存在样本数量少、主观意识强的问题，无法反馈民众对于风景园林环境的真实感知，导致风景园林环境的塑造仍趋于设计师主观意识的传递。在新的时代背景下，高质量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风景园林环境的塑造也愈发注重满足公众的不同层面需求。

景观园林设计行业能够借助大数据技术、生理检测/信号检测技术、虚拟仿真技术等技术手段来寻求庞大群体背后的规律，大数据技术的运用具有样本数量大、客观程度高等特点。研究对象覆盖城市基础设施、商业中心、居民住宅、文化旅游等各类型园林景观，通过数字化手段寻求客观规律，用以解决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与更新中涉及到的景观园林实际问题。

③数字化提升项目管理能力，统筹设计施工流程

过往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受限于绘图技术以及建造方式，面临施工环境与设计阶段偏差较大，导致项目周期、项目成本、成果呈现与预期有差距的问题。现阶段精细化管理的要求下，风景园林专业人员开始逐步尝试依托于参数化等规划设计辅助技术，建立全程可控、交互反馈的风景园林设计方法体系。

风景园林信息模型（Landscape Information Modeling，LIM）是建筑信息模型针对风景园林对象，面向风景园林条件和要求的应用，该模型的运用将实现风景园林工程项目的设计、施工、运营管理全过程的信息化，通过三维建模方式，全面统筹把控设计的生命周期，目前 LIM 在我国仍处于起步阶段，但风景园林领域的信息化建设将成为整体趋势。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文件名称与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国家园林城市申报与评选管理办法》（建城〔2022〕2号）	住建部	2022 年	为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发挥国家园林城市在建设宜居、绿色、韧性、人文城市中的作用，规范国家园林城市的申报与评选管理工作，制定本办法。
2	《园林绿化工程项目规范》(GB 55014-2021)	住建部	2022 年	为建设高质量园林绿化工程项目，打造生态、宜居、和谐、美丽的城市环境，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和优美生态环境的需求，为民众提供公平享受的绿色福利，制定本规范。
3	《测绘资质管理办法》（自然资办发[2021]43号）	自然资源部	2021 年	为进一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放管服”改革要求，促进地理信息产

				业发展，维护国家地理信息安全，印发本办法。
4	《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建市〔2020〕94号）	住建部	2020 年	1、精简资质类别，归并等级设置。2、放宽准入限制，激发企业活力。3、下放审批权限，方便企业办事。4、优化审批服务，推行告知承诺制。5、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保障工程质量安全。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全国人大	2019 年	从事建筑活动的建筑施工企业、勘察单位、设计单位和工程监理单位，按照其拥有的注册资本、专业技术人员、技术装备和已完成的建筑工程业绩等资质条件，划分为不同的资质等级，经资质审查合格，取得相应等级的资质证书后，方可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从事建筑活动。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根据 2019 年 4 月 23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	国务院	2019 年	为了加强对注册建筑师的管理，提高建筑设计质量与水平，保障公民生命和财产安全，维护社会公共利益，制定本条例。
7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 160 号）	住建部	2018 年	为了加强对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的监督管理，保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法律、行政法规，制定本规定。
8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根据 2019 年 3 月 13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7 号修正）	住建部	2019 年	为了规范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活动，维护招标投标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制定本办法。
9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14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	国务院	2019 年	从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的单位应当依法取得相应等级的资质证书，并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承揽工程。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等十五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	全国人大	2018 年	为了推动全社会节约能源，提高能源利用效率，保护和改善环境，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制定本法。
1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令第 16 号）	生态环境部	2020 年	为了实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有关规定，制定本名录。
1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根据 2017 年 7 月 16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修订）	国务院	2017 年修订	为了防止建设项目产生新的污染、破坏生态环境。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全国人大	2019 年	城乡规划组织编制机关应当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单位承担城乡规划的具体编制工作。申请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应当提交使用土地的有关证明文件、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等材料。需要建设单位编制修建性详细规划的建设项目，还应当提交修建性详细规划。
14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根据 2017 年 10 月 7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	国务院	2017 年	为了加强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的保护与管理，继承中华民族优秀文化遗产。
15	《城市设计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35 号）	住建部	2017 年	为提高城市建设水平，塑造城市风貌特色，推进城市设计工作，完善城市规划建设管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等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16	《城市园林绿化监督管理信息系统工程技术标准》(CJJ/T302-2019)	住建部	2019 年	为促进城市园林绿化监督管理信息系统标准化，规范城市园林绿化监督管理信息系统和数据建设，指导城市园林绿化相关的信息技术应

				用，推动城市园林绿化信息化建设，制定本标准。
17	《城市绿地规划标准》 (GB/T51346-2019)	住建部	2019 年	为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创造良好的城乡人居环境，提升城市绿地规划建设水平。提高城市绿地规划的科学性，指定的本标准。
18	《居住绿地设计标准》 (CJJ/T294-2019)	住建部	2019 年	为提高居住绿地的设计质量，促进居住绿地建设健康发展，为广大居民提供安全、健康、环保、舒适、优美的居住环境，制定本标准

3、行业相关政策

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国家经济发展战略，列示主要相关行业政策如下

（1）城市品质提升：

文件名	颁布或 修订时间	发文单位	主要相关内容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	2023 年 12 月	发改委	“鼓励类”之“二十二、城镇基础设施”之“3. 城市品质提升和住房保障：城镇园林绿化及生态小区建设，……”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在实施城市更新行动中防止大拆大建问题的通知》	2021 年 8 月	住建部	转变城市开发建设方式，坚持“留改拆”并举、以保留利用提升为主，加强修缮改造，补齐城市短板，注重提升功能，增强城市活力 …… 倡导利用存量资源，鼓励对既有建筑保留修缮加固 …… 坚持应留尽留，全力保留城市记忆，保留利用既有建筑，保持老城格局尺度，延续城市特色风貌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2021 年 3 月	发改委	主要阐明国家战略意图，明确政府工作重点，引导规范市场主体行为，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宏伟蓝图，是全国各族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纲要提出优先发展农业农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和新型城镇化。 ……

			加快转变城市发展方式，统筹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动城市空间结构优化和品质提升。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	2019 年 5 月	中共中央 国务院	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将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城乡规划等空间规划融合为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实现“多规合一”，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对各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
《关于将北京等 20 个城市列为第一批城市设计试点城市的通知》	2017 年 4 月	住建部	在各地推荐和已开展的工作基础上，经组织专家评审，决定将北京等 20 个城市列为第一批城市设计试点城市，苏州荣选为城市设计试点之一。

(2) 文化自信：

文件名	颁布或修订时间	发文单位	主要相关内容
《苏州园林分类管理办法》	2023 年 10 月	苏州市人民政府	《办法》中明确规定根据苏州园林的历史、文化、艺术价值和管理要求将苏州园林分为以下三类并实行分类管理： 1、世界文化遗产苏州古典园林：指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列入《世界遗产名录》的苏州园林； 2、其他苏州古典园林：指建成于 1949 年 9 月 30 日以前，且未列入《世界遗产名录》的苏州园林； 3、当代苏州园林：指建成于 1949 年 10 月 1 日以后的苏州园林
《“十四五”文化发展规划》	2022 年 8 月	国务院	加强文化和旅游建设用地保障，将文化和旅游类建设用地纳入国土空间规划，有效保障相关设施、项目用地需求。鼓励利用闲置设施、盘活存量建设用地发展文化产业和旅游业。企业利用文物建筑、历史建筑、旧厂房、仓库等存量房产、土地或生产装备、设施发展文化产业和旅游业
《关于将北京等 10 个城市列为第一批历史建筑保护利用试点城市的通知》	2017 年 12 月	住建部	通过开展历史建筑保护利用试点，研究提出破解当前历史建筑保护利用问题的政策措施，探索建立历史建筑保护利用新路径、新模式和新机制，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最大限度发挥历史建筑使用功能，延续城市历史文脉，保留中华文化基因。在此背

			景下，苏州市被列为第一批历史建筑保护利用的 10 个试点城市之一。
《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	2017 年 1 月	国务院	保护传承文化遗产。加强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历史文化街区、名人故居保护和城市特色风貌管理，实施中国传统村落保护工程，做好传统民居、历史建筑、革命文化纪念地、农业遗产、工业遗产保护工作。 融入生产生活。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内涵更好更多地融入生产生活各方面。深入挖掘城市历史文化价值，提炼精选一批凸显文化特色的经典性元素和标志性符号，纳入城镇化建设、城市规划设计，合理应用于城市雕塑、广场园林等公共空间，避免千篇一律、千城一面。挖掘整理传统建筑文化，鼓励建筑设计继承创新，推进城市修补、生态修复工作，延续城市文脉。

（3）生态文明建设：

文件名	颁布或修订时间	发文单位	主要相关内容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	2023 年 12 月	国务院	加快既有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节能降碳改造，推动超低能耗、低碳建筑规模化发展。 …… 科学推进乡村绿化美化，加强传统村落保护利用和乡村风貌引导
《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	2023 年 2 月	国务院	建设绿色智慧的数字生态文明。推动生态环境智慧治理，加快构建智慧高效的生态环境信息化体系，运用数字技术推动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完善自然资源三维立体“一张图”和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构建以数字孪生流域为核心的智慧水利体系。加快数字化绿色化协同转型。倡导绿色智慧生活方式。
关于《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的批复	2023 年 2 月	国务院	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为依托，统筹各类专项规划，完善区域一体化空间治理机制；重点围绕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共建共享、生态环境共治共保，实现绿色经济、高品质生活、可持续发展有机统一，在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中更好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等。

生态环境部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指导意见（试行）	2021 年 11 月	生态环境部	强化“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在京津冀协同发展、长三角一体化、粤港澳大湾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重大区域战略中应用的实施跟踪，推动区域协同管控。
《关于加强生态修复城市修补工作的指导意见》	2017 年 3 月	住建部	明确提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将“城市双修”作为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任务，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补足城市基础设施短板、提高公共服务水平为重点，转变城市发展方式，治理“城市病”，提升城市治理能力，打造和谐宜居、富有活力、各具特色的现代化城市。

4、主要法律法规和相关产业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本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对设计服务质量和技术水平提出了准入性要求，一方面有助于引领行业走上良性运营的轨道，促进公司持续保持服务的质量，另一方面也树立起一定的技术壁垒，有利于公司体现自身行业优势、保持有利的行业地位。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出台，有利于推动行业长期稳定发展，为公司长足增长奠定良好基础。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2018 年 10 月 24 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批准，公司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编号为 GR20213200333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8,609,503.63	70,386,371.11	-30.94%
毛利率%	36.32%	48.8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8,127.37	11,458,742.45	-97.5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8,177.32	11,037,788.29	-97.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16%	8.4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16%	8.11%	-
基本每股收益	0.01	0.38	-97.37%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49,910,096.70	280,332,550.88	-10.85%
负债总计	74,431,367.74	105,131,949.29	-29.2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5,478,728.96	175,200,601.59	0.1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5.56	5.55	0.1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9.78%	37.5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9.78%	37.50%	-
流动比率	2.71	2.19	-
利息保障倍数	-0.24	64.91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52,496.05	-28,521,189.80	-50.95%
应收账款周转率	0.28	0.60	-
存货周转率	-	-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0.85%	7.8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0.94%	2.88%	-
净利润增长率%	-97.57%	-11.36%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	------	------	--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15,535,602.27	6.22%	59,076,614.19	21.07%	-73.70%
应收票据	100,000.00	0.04%			-
应收账款	179,670,332.95	71.89%	165,809,193.61	59.15%	8.36%
应收款项融资		0.00%	135,000.00	0.05%	-100.00%
其他应收款	1,457,528.58	0.58%	1,404,430.19	0.50%	3.78%
其他流动资产	2,527,130.31	1.01%	1,931,752.54	0.69%	30.82%
投资性房地产	2,726,074.21	1.09%	2,848,390.15	1.02%	-4.29%
固定资产	14,966,881.03	5.99%	15,788,533.45	5.63%	-5.20%
使用权资产	1,035,948.79	0.41%	1,246,842.21	0.44%	-16.91%
无形资产	23,990,572.19	9.60%	24,503,643.84	8.74%	-2.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11,842.14	2.61%	6,253,413.08	2.23%	4.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66,716.35	0.51%	1,266,716.35	0.45%	0.00%
短期借款	20,016,111.12	8.01%	20,013,000.00	7.14%	0.02%
应付账款	30,373,040.15	12.15%	32,443,937.45	11.57%	-6.38%
合同负债	4,515,046.38	1.81%	4,026,372.47	1.44%	12.14%
应付职工薪酬	15,494,184.48	6.20%	35,896,334.24	12.80%	-56.84%
应交税费	1,465,013.97	0.59%	7,799,723.80	2.78%	-81.22%
其他应付款	1,278,644.54	0.51%	3,378,856.92	1.21%	-62.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8,541.78	0.16%	412,553.06	0.15%	-3.40%
租赁负债	601,984.05	0.24%	780,309.01	0.28%	-22.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5,392.32	0.06%	187,026.33	0.07%	-16.9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货币资金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下降 73.70%，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减少及支付上年度年终奖所致；
2. 应收账款融资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下降 100.00%，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
3. 其他流动资产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增长 30.82%，主要系本期企业所得税为负数在其他流动资产中列报
4. 应付职工薪酬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下降 56.84%，主要系支付上年度年终奖金导致应付职工薪酬的下降；
5. 应交税费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下降 81.22%，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四季度增值税及汇算清缴所得税所致；
- 6、其他应付款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下降62.16%，主要系本期退回项目保证金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48,609,503.63	-	70,386,371.11	-	-30.94%
营业成本	30,953,249.13	63.68%	36,018,954.93	51.17%	-14.06%
毛利率	36.32%	-	48.83%	-	-
税金及附加	625,709.49	1.29%	750,025.30	1.07%	-16.57%
销售费用	1,117,845.87	2.30%	1,723,649.42	2.45%	-35.15%
管理费用	9,416,364.67	19.37%	13,865,806.60	19.70%	-32.09%
研发费用	4,621,125.97	9.51%	5,431,836.63	7.72%	-14.93%
财务费用	324,942.51	0.67%	224,123.11	0.32%	44.98%
其他收益	297,114.52	0.61%	589,733.58	0.84%	-49.62%
信用减值损失	-2,243,308.28	-4.61%	-155,732.87	0.22%	1,340.48%
营业利润	-395,927.77	-0.81%	12,805,975.83	18.19%	-103.09%
营业外收入	2.91	0.00%	47,700.17	0.07%	-99.99%
营业外支出	61.67	0.00%	8,516.44	0.01%	-99.28%
所得税费用	-674,113.90	-1.39%	1,386,417.11	1.97%	-148.62%
净利润	278,127.37	0.57%	11,458,742.45	16.28%	-97.5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营业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 30.94%，主要系本期订单减少，导致收入下滑；
2. 销售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 35.15%，主要系本期订单减少，招投标费用等减少所致；
3. 管理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 32.09%，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新三板挂牌支付的中介机构费用及本期职工薪酬下降所致；
4. 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44.98%，主要系本期的短期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5. 其他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 49.62%，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6.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1340.48%，主要系公司应收账款回款速度放缓，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7. 营业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 103.09%，主要系收入下滑、信用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8. 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 99.99%，主要系本期未产生对员工的质量考核罚款所致；

9. 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 99.28%，主要系本期滞纳金减少所致；
10. 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 148.62%，主要系利润的减少导致所得税费用的减少；
11. 净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 97.57%，主要系收入下滑、信用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8,291,495.57	70,081,763.88	-31.09%
其他业务收入	318,008.06	304,607.23	4.40%
主营业务成本	30,830,933.19	35,896,638.99	-14.11%
其他业务成本	122,315.94	122,315.94	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设计收入	48,291,495.57	30,830,933.19	36.16%	-31.09%	-14.11%	-12.62%
其他业务收入	318,008.06	122,315.94	61.54%	4.40%	0.00%	1.7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本期收入构成未发生变化。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52,496.05	-28,521,189.80	-50.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876.10	-23,488.98	-346.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868.16	24,508,434.15	-102.52%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1,453.13 万元，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1,922.83 万元；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8.13 万元，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出的增加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2,512.63 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股票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增加 1,509.70 万元和短期借款增加 1,000.00 万元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对关键审计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苏州市属国有控股企业，公司始终牢记国企使命担当，充分发挥人才和技术优势，起好带头作用，坚持通过高质量的设计咨询作品和专业细致的服务助力国家的生态文明建设、服务乡村振兴等国家战略；公司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注重股东、供应商、客户、和职工权益保护，关注和帮助社会弱势群体，主动承担社会责任。

1. 股东权益保护

自公司新三板挂牌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等规定，不断完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2. 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注重与客户、供应商建立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充分尊重并维护客户、供应商的权益，严格保护其机密信息和专有信息，与之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不断完善采购流程与机制，建立公平、公正的评估体系，为供应商创造良好的竞争环境；严格遵守并履行合同约定，以保证供应商的合理合法权益。公司通过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视工程项目质量为生命线，严格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规定从事业务活动，为客户提供可以信赖的产品和各项服务。

3. 职工权益保护

长期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劳动法》等相关规定完善招聘、培训、劳动关系管理等人力资源相关工作，切实保障企业员工取得劳动报酬、休息休假、获得劳动安全卫生保护、接受职业技能培训、享受社会保险和福利、提请劳动争议处理等权利，依法与全体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全额购买五险一金及企业年金，按时足额发放工资，定期组织员工年度体检，全面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公司注重人才培养，不断完善薪酬制度和晋升渠道，同时，公司重视企业文化建设，每年坚持开展团建等形式丰富、内容多样的企业文化活动，营造良好企业氛围，传播人文关怀，增强员工幸福感和归属感。

4. 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牢记国企使命担当，主动承担社会责任，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在助力乡村振兴、爱心帮扶等方面持续开展各类活动。

（1）助力乡村振兴。公司紧跟国家乡村振兴战略政策导向，积极参与“光福镇景村联动乡村振兴项目”、“西山景区叶山岛西岛生态环境提升和古村落修缮保护项目”、“环长漾片区特色康居乡村建设工程一期工程设计项目”、“常熟市沙家浜镇现代农业提质增效项目规划设计”等乡村振兴项目。

（2）开展爱心捐助。长期以来，公司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关注社会弱势群体，通过捐助等形式传达关爱、提供帮助和支持。公司积极响应苏州市姑苏区慈善总会、苏州市姑苏区慈善基金会及胥江社区的号召，主动承担国有企业的社会责任，助力慈善事业发展，公司加入姑苏区慈善项目认捐计划。

5. 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坚持以“科学管理、精益求精、诚信服务、用户至上；遵守法规、绿色环保、以人为本、持续改进”的管理方针。对于承接的项目，公司严格按照客户需求进行设计咨询，坚持因地制宜、因时制宜、多学科合作的原则，在复合多元的城乡建设系统中，

让风景园林成为连接自然、城市和生活的核心要素。同时，坚持园林文化自信、公园城市等发展理念，为实现城市生态文明，可持续发展发挥应有的作用。

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经济与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风景园林设计，主要产品/服务为根据客户要求提供各阶段设计图及设计相关成果或服务，主要服务于市政、文化旅游、商业空间等领域的客户，而相关领域的发展受国家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经济发展速度、国家对宏观经济的调控政策都可能对公司业务造成一定的影响。如果未来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政策发生不利于本行业的变化，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将受到较大影响。
跨地域市场拓展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 8 家分公司，分别为北京分公司、河北分公司、雄安分公司、西安分公司、厦门分公司、相城分公司、工业园区分公司及单县分公司，努力向具有全国影响力的设计公司发展。但跨区域业务的发展需要时间和项目积累提升品牌影响力，同时跨区域业务发展对公司人员管理与项目质量控制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推进跨区域发展的过程中，可能出现因品牌影响力提升不足、人才引进不足等导致的业务拓展风险。
业务规模扩张带来的项目管理风险	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下属分支机构数量较多，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公司在经营活动中的管理控制风险，易受到各种不确定因素或无法事先预见因素的影响，如果公司组织架构和管理模式等不能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将制约公司的进一步发展，从而削弱其市场竞争力，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7,967.03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1.89%，应收账款占比相对较高，主要原因是部分政府、国企客户资金周转、审批较慢，款项结算有所放缓。如果将来主要欠款客户的财务状况恶化、出现经营危机或者信用条件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会加大公司款项回收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稳定性、资金状况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所得税优惠政策到期的风险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132003338，有效期为 3 年。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 15%的优惠政策，若未来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不能持续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将无法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新技术运用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风景园林设计，主要产品/服务为根据客户要求提供各阶段设计图及设计相关成果或服务，数字化是景观园林设计行业的重要发展趋势之一，LIM、AR 等新技术是数字化转型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在商业化项目中积极运用 LIM、VR 等新技术，由于相关新技术在行业运用中尚处于起步阶段，竞争对手可能率先在新技术运营和竞争中取得优势，如果公司未能有效应对竞争，公司可能面临部分技术失去领先优势、市场竞争力下降、经营业绩受到损害的风险。
核心设计人员流失风险	核心设计人员的设计能力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因素，能否维持核心设计人员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引进优秀人才，与公司能否持续保持行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经营稳定性及可持续发展密切相关。长期以来，公司注重培养良好的公司文化，改善工作环境和

	工作条件，增强对核心设计人员的吸引力和员工归属感，重视核心设计人员培养，建立了完善的核心设计人员培养机制，并积累了一定规模的技术、管理方面的专业人才。如果公司未来发生较大规模核心设计人员流失或无法持续吸引高素质专业人才的加入，则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业务资质到期无法续期的风险	公司已取得风景园林设计等业务开展所需要的相关资质，根据目前的生产经营状况，公司相关资质到期后续期不存在重大障碍。若公司现有资质的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公司相关条件发生变化，可能导致公司资质到期后无法续期，将对公司生产经营、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 二. （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 二. （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 二. （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 二. （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 二. （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1,294,630.00	0.52%
作为第三人		
合计	1,294,630.00	0.52%

具体情况如下：

2022 年 6 月 27 日，原告陈祖兵、张美先、陆晓娟、陈乐怡、陈博（以下统称“原告”）向南通市海门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2022）苏 0684 民初 6082 号），诉请管

理单位南通市海门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以下简称“文旅局”）及设计单位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承担赔偿责任，赔偿损失人民币 129.463 万元，并承担诉讼费用。

2022 年 11 月 21 日，原告撤回了对文旅局的起诉，法院依法追加南通市海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住建局”）作为被告。南通市海门区人民法院审理后，认为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对海门法治文化广场不具有管理职能，且陈育溺亡景观池也并非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设计，不应承担赔偿责任，由住建局赔偿原告各项经济损失 12.9463 万元。

针对上述判决，被告住建局及原告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4 日和 2023 年 5 月 10 日提起上诉，但均未将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被上诉人。2023 年 11 月 15 日，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2023）苏 06 民终 4564 号），以“一审判决遗漏当事人”为由，裁定撤销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人民法院（2022）苏 0684 民初 6082 号民事判决，发回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人民法院重审。发回重审已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开庭，尚未判决。

上述未完结的诉讼事项涉案金额占公司期末净资产的比例较低，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接受劳务	5,000,000.00	424,528.30
销售产品、商品, 提供劳务	20,000,000.00	2,164,454.72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 年 3 月 10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 年 3 月 10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 年 3 月 10 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规范及避免关联交易，保证公司独立性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 年 3 月 10 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规范及避免关联交易，保证公司独立性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 年 3 月 10 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避免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 年 3 月 10 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避免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 年 3 月 10 日		挂牌	股份增减持承诺	承诺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相关规	正在履行中

					定进行增持或者减持	
董监高	2023 年 3 月 10 日		挂牌	股份增减持承诺	承诺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进行增持或者减持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上述人员严格履行承诺，未发生违背承诺事项。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	其他（保函保证金）	1,150,130.01	0.46%	履约保证金
总计	-	-	1,150,130.01	0.46%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对公司无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6,059,084	50.90%	0	16,059,084	50.9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890,500	18.67%	0	5,890,500	18.67%
	董事、监事、高管	1,763,634	5.59%	0	1,763,634	5.59%
	核心员工	2,665,975	8.45%	-378,600	2,287,375	7.25%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5,490,916	49.10%	0	15,490,916	49.1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200,000	32.33%	0	10,200,000	32.33%
	董事、监事、高管	5,290,916	16.77%	0	5,290,916	16.77%
	核心员工			0	0	
总股本		31,550,000	-	0	31,55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2				

注：公司核心员工朱涤龙于 2024 年 4 月退休 。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园林股份	16,090,500		16,090,500	51.00%	10,200,000	5,890,500	0	0
2	苏州源尚	3,000,000		3,000,000	9.51%	0	3,000,000	0	0
3	贺凤春	1,829,900		1,829,900	5.80%	1,372,425	457,475	0	0
4	屠伟军	1,735,250		1,735,250	5.50%	1,301,438	433,812	0	0
5	徐阳	1,403,975		1,403,975	4.45%	0	1,403,975	0	0
6	朱红松	1,403,975		1,403,975	4.45%	1,052,982	350,993	0	0
7	谢爱华	1,335,000		1,335,000	4.23%	0	1,335,000	0	0
8	刘佳	516,359		516,359	1.64%	387,270	129,089	0	0
9	计明浩	516,358		516,358	1.64%	387,269	129,089	0	0
10	沈贤成	516,358		516,358	1.64%	387,269	129,089	0	0
合计		28,347,675	-	28,347,675	89.86%	15,088,653	13,259,022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屠伟军系苏州源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股东周凯与苏州源尚的有限合伙人沈思娴系夫妻关系；沈贤成担任园林股份董事。除此之外，公司现有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贺凤春	董事长	女	1965年2月	2022年8月25日	2025年8月24日	1,829,900	0	1,829,900	5.80%
屠伟军	董事兼总经理	男	1971年11月	2022年8月25日	2025年8月24日	1,735,250	0	1,735,250	5.50%
宋全春	董事	男	1970年2月	2022年8月25日	2025年8月24日	0	0	0	0.00%
嵇存海	董事	男	1972年6月	2022年8月25日	2025年8月24日	0	0	0	0.00%
沈洁	董事	女	1988年11月	2022年8月25日	2025年8月24日	0	0	0	0.00%
顾益颢	职工董事	男	1989年8月	2022年8月25日	2025年8月24日	94,650	0	94,650	0.30%
姜慧萍	独立董事	女	1970年8月	2023年12月27日	2025年8月24日	0	0	0	0.00%
何萍	独立董事	女	1970年3月	2023年12月27日	2025年8月24日	0	0	0	0.00%
马建武	独立董事	女	1966年7月	2023年12月27日	2025年8月24日	0	0	0	0.00%
席时友	监事	男	1971年7月	2022年8月25日	2025年8月24日	441,700	0	441,700	1.40%
韩君	监事	男	1982年7月	2022年8月25日	2025年8月24日	0	0	0	0.00%

汤文菲	监事	女	1987年6月	2022年8月25日	2025年8月24日	0	0	0	0.00%
朱红松	副总经理	男	1970年7月	2022年8月25日	2025年8月24日	1,403,975	0	1,403,975	4.45%
刘佳	副总经理	女	1977年7月	2022年8月25日	2025年8月24日	516,359	0	516,359	1.64%
沈贤成	副总经理	男	1977年8月	2022年8月25日	2025年8月24日	516,358	0	516,358	1.64%
计明浩	副总经理	男	1970年6月	2022年8月25日	2025年8月24日	516,358	0	516,358	1.64%
钱孝宇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男	1983年4月	2022年8月25日	2025年8月24日	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宋全春任控股股东园林股份董事长兼总经理；
公司董事嵇存海任控股股东园林股份董事；
公司监事汤文菲任控股股东园林股份财务总监；
公司董事长贺风春通过苏州源尚持有公司 2.23%股份；
公司董事/总经理屠伟军通过苏州源尚持有公司 0.57%股份；
公司副总经理朱红松通过苏州源尚持有公司 0.38%股份；
公司副总经理沈贤成担任园林股份董事；
公司董事沈洁担任园林股份董事；
公司监事韩君通过苏州源尚持有公司 0.19%股份。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31	2	4	29
销售人员	6	2		8
设计研发人员	264	1	21	244
员工总计	301	5	25	281

（二）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核心员工	44	0	1	43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公司核心员工朱涤龙于 2024 年 4 月退休 。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 1	15,535,602.27	59,076,614.1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 2	100,000	
应收账款	注释 3	179,670,332.95	165,809,193.61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 4		135,000.00
预付款项	注释 5	121,467.88	68,021.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注释 6	1,457,528.58	1,404,430.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7	2,527,130.31	1,931,752.54
流动资产合计		199,412,061.99	228,425,011.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注释 8	2,726,074.21	2,848,390.15
固定资产	注释 9	14,966,881.03	15,788,533.4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释 10	1,035,948.79	1,246,842.21
无形资产	注释 11	23,990,572.19	24,503,643.8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12	6,511,842.14	6,253,413.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 13	1,266,716.35	1,266,716.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498,034.71	51,907,539.08
资产总计		249,910,096.70	280,332,550.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 14	20,016,111.12	20,013,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注释 15	30,373,040.15	32,443,937.45
预收款项	注释 16	126,616.50	187,043.56
合同负债	注释 17	4,515,046.38	4,026,372.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18	15,494,184.48	35,896,334.24
应交税费	注释 19	1,465,013.97	7,799,723.80
其他应付款	注释 20	1,278,644.54	3,378,856.9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 21	398,541.78	412,553.06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 22	6,792.45	6,792.45
流动负债合计		73,673,991.37	104,164,613.9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注释 23	601,984.05	780,309.0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 12	155,392.32	187,026.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7,376.37	967,335.34
负债合计		74,431,367.74	105,131,949.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注释 24	31,550,000.00	31,5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 25	98,128,767.57	98,128,767.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 26	4,552,185.41	4,552,185.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注释 27	41,247,775.98	40,969,648.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5,478,728.96	175,200,601.5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5,478,728.96	175,200,601.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49,910,096.70	280,332,550.88

法定代表人：贺风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孝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凤玲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48,609,503.63	70,386,371.11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 28	48,609,503.63	70,386,371.1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7,059,237.64	58,014,395.99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28	30,953,249.13	36,018,954.9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注释 29	625,709.49	750,025.30
销售费用	注释 30	1,117,845.87	1,723,649.42
管理费用	注释 31	9,416,364.67	13,865,806.60
研发费用	注释 32	4,621,125.97	5,431,836.63
财务费用	注释 33	324,942.51	224,123.11
其中：利息费用		318,543.47	218,666.19
利息收入		33,857.49	30,236.94
加：其他收益	注释 34	297,114.52	589,733.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35	-2,243,308.28	-155,732.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5,927.77	12,805,975.83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36	2.91	47,700.17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37	61.67	8,516.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5,986.53	12,845,159.56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38	-674,113.90	1,386,417.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8,127.37	11,458,742.4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8,127.37	11,458,742.4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8,127.37	11,458,742.4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8,127.37	11,458,742.4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3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38

法定代表人：贺风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孝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凤玲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911,293.13	55,139,569.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9	1,475,104.51	2,461,951.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386,397.64	57,601,520.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65,359.76	9,865,198.5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335,828.86	59,117,956.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67,310.74	7,556,621.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9	7,170,394.33	9,582,934.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438,893.69	86,122,710.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52,496.05	-28,521,189.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876.10	23,488.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876.10	23,488.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876.10	-23,488.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97,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25,097,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9,777.78	210,666.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9	318,090.38	377,899.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17,868.16	588,565.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868.16	24,508,434.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5.68	-12,588.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774,954.63	-4,048,833.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 40	58,160,426.89	34,737,429.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 40	14,385,472.26	30,688,595.74

法定代表人：贺风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孝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凤玲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 是 ☒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 是 ☒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 是 ☒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 是 ☒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无

（二）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苏州园林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园林有限”）。

2022 年 8 月，苏州园林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 2022 年 6 月 30 日为审计、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8 月 10 日，苏州园林有限通过了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了苏园设股[2022]第 3 号股东会决议，同日，苏州园林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根据审议通过的股东会决议及发起人协议规定，苏州园林申请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基准日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由苏州园林有限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人民币 114,742,144.93 元投入，按 3.8247:1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3,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 3,000.00 万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84,742,144.93 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注册资本实收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22]000568 号验资报告。

2022 年 8 月 29 日，经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审批，苏州园林有限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91320508466950745M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股改变变更后名称为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15 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同意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3]313 号）。股票简称苏州园林，股票代码：873926；注册地址：苏州市胥江路 202 号。2023 年 3 月 9 日，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挂牌转让。

2023 年 5 月 4 日，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并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披露《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完成认购，本次认购对象合计 20 人，认购数量 155.00 万股，募集资金合计 1,509.70 万元。上述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23]000185 号验字报告，经定向发行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550,000.00 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31,550,000.00 元。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3,155.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3,155.00 万元人民币,母公司为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工程技术与设计服务行业,经营范围为风景园林(甲级)、建筑工程、道路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轻型钢结构工程、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照明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咨询、勘测、规划、设计、修复及相应资质工程总承包业务;境外风景园林和建筑工程的咨询、勘测、设计、监理和工程总承包;上述境外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以上项目涉及资质、许可的凭相关批准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金额大于等于 95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金额大于等于 50 万元

(七) 外币业务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八)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

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內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

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

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

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

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关联方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九)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八）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 汇票	承兑人为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 汇票	除银行承兑汇票的票据外的其他应收票据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八）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能够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款项性质具有类似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除单项计提及上述组合之外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一)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八）。

(十二)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八）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当在单项工具层面能够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款项性质具有类似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除单项计提及上述组合之外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三)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八）6.金融工具减值。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2.00-20.00	5.00	4.32-4.75
土地使用权	40.00		2.5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22.00	5.00	4.32-4.75
交通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00-5.00	5.00	19.00-23.75
办公家具及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5.00	5.00	19.00-31.67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5.00	5.00	19.00-31.67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

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十八)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3.00-10.00	预计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40.00	权证有效期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报告期末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

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一)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之外，2021 年 1 月 1 日之后退休的员工可以自愿参加本公司设立的年金计划。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 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设计业务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

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设计业务，在完成合同约定的阶段性履约义务，向客户提交设计成果并取得成果确认文件(包括工作量确认函或相关第三方的批准文件等)时，根据合同约定的对应履约阶段金额确认收入。

(二十四)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五)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七)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房屋建筑物

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十七）和（二十二）。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设计服务	6%	
	不动产租赁服务，简易计税方法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按房产原值的 70%	1.2%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从租计征，租金收入	12%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2021 年 11 月，苏州园林取得了编号为 GR20213200333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 缴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公司属于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00% 的税率计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末指 2024 年 6 月 30 日，期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上期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4,185,472.26	57,960,426.89
其他货币资金	1,350,130.01	1,116,187.30
合计	15,535,602.27	59,076,614.19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1,150,130.01	916,187.30
合计	1,150,130.01	916,187.30

(二) 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18,724,875.81	123,622,189.99
1—2 年	55,427,296.47	34,824,215.58
2—3 年	30,853,212.79	32,251,102.63
3—4 年	12,413,147.90	10,445,973.81
4—5 年	3,367,637.00	3,565,634.50
5 年以上	935,424.18	911,635.31
小计	221,721,594.15	205,620,751.82
减：坏账准备	42,051,261.20	39,811,558.21
合计	179,670,332.95	165,809,193.61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49,116.46	0.74	1,649,116.4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0,072,477.69	99.26	40,402,144.74	18.36	179,670,332.95
其中：账龄组合	220,072,477.69	99.26	40,402,144.74	18.36	179,670,332.95
合计	221,721,594.15	100.00	42,051,261.20	18.97	179,670,332.95

3.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49,116.46	0.80	1,649,116.4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3,971,635.36	99.20	38,162,441.75	18.71	165,809,193.61
其中：账龄组合	203,971,635.36	99.20	38,162,441.75	18.71	165,809,193.61
合计	205,620,751.82	100.00	39,811,558.21	19.36	165,809,193.61

4.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苏州绿城玫瑰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63,154.50	563,154.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金螳螂园林绿化景观有限公司	428,000.00	42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启东君之地投资有限公司	255,500.00	255,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苏州中南中心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20,833.96	120,833.9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扬州亚太置业有限公司	105,000.00	10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君之地置业有限公司	94,128.00	94,12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西安凯瑞航天城项目开发有限公司	82,500.00	82,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649,116.46	1,649,116.46	100.00	

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8,724,875.81	5,936,243.78	5.00
1—2 年	54,875,684.47	5,487,568.45	10.00
2—3 年	30,199,378.83	15,099,689.42	50.00
3—4 年	11,969,477.40	9,575,581.92	80.00
4—5 年	3,367,637.00	3,367,637.00	100.00
5 年以上	935,424.18	935,424.18	100.00
合计	220,072,477.69	40,402,144.74	18.71

6.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49,116.46					1,649,116.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162,441.75	2,239,702.99				40,402,144.74
其中：账龄组合	38,162,441.75	2,239,702.99				40,402,144.74
合计	39,811,558.21	2,239,702.99				42,051,261.20

7.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中国雄安集团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2,192,029.32	10.01%	1,449,696.87
单县浮龙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5,849,832.63	7.15%	3,677,320.99
河北雄安商务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8,518,725.37	3.84%	851,872.54
邢东新区管理委员会	8,046,040.00	3.63%	6,224,147.00
驻马店市城美国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6,340,000.00	2.86%	3,290,000.00
合计	60,946,627.32	27.49%	15,493,037.39

(四)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35,000.00
合计		135,000.00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1,467.88	100	41,472.60	60.97
1-2 年			26,548.67	39.03
合计	121,467.88	100	68,021.2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苏州石油分公司	20,000.00	16.47%	1 年以内	交易未完成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6.47%	1 年以内	交易未完成
维正知识产权科技有限公司	18,396.23	15.14%	1 年以内	交易未完成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苏州供电分公司	17,053.51	14.04%	1 年以内	交易未完成
江苏鼎信利达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0	9.88%	1 年以内	交易未完成
合计	87,449.74	71.99%		

(六)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334,574.98	1,090,565.30
1—2 年	29,309.00	141,953.50
2—3 年	266,188.50	480,850.00
3—4 年	151,050.00	1,050.00
4—5 年	150.00	46,250.00
5 年以上	36,750.00	650.00
小计	1,818,022.48	1,761,318.80
减：坏账准备	360,493.90	356,888.61
合计	1,457,528.58	1,404,430.1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426,009.00	1,425,059.00
押金	78,347.42	81,503.50
备用金	256,507.10	181,107.10
代收代付款		32,149.20
其他	57,158.96	41,500.00
小计	1,818,022.48	1,761,318.80
减：坏账准备	360,493.90	356,888.61
合计	1,457,528.58	1,404,430.19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 他应收款	1,818,022.48	100.00	360,493.90	19.83	1,457,528.58
其中：账龄组合	1,818,022.48	100.00	360,493.90	19.83	1,457,528.58
合计	1,818,022.48	100.00	360,493.90	19.83	1,457,528.58

4.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61,318.80	100.00	356,888.61	20.26	1,404,430.19
其中：账龄组合	1,761,318.80	100.00	356,888.61	20.26	1,404,430.19
合计	1,761,318.80	100.00	356,888.61	20.26	1,404,430.19

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34,574.98	66,728.75	5.00
1—2 年	29,309.00	2,930.90	10.00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3 年	266,188.50	133,094.25	50.00
3—4 年	151,050.00	120,840.00	80.00
4—5 年	150.00	150.00	100.00
5 年以上	36,750.00	36,750.00	100.00
合计	1,818,022.48	360,493.90	19.83

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356,888.61			356,888.61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605.29			3,605.2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360,493.90			360,493.90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宿迁市众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44.00%	40,000.00
南通市财政局	保证金	150,000.00	3 至 4 年	8.25%	120,000.00
泗阳县招标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保证金	97,500.00	2 至 3 年	5.36%	48,750.00
江苏沿海东方市政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93,800.00	2 至 3 年	5.16%	46,900.00
九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	90,000.00	1 年以内	4.95%	4,500.00
合计		1,231,300.00		67.73%	260,150.00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取得抵扣凭证的税款	2,485,713.90	1,893,454.1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29,631.71	5,074.50
其他待摊费用	11,784.70	33,223.86
合计	2,527,130.31	1,931,752.54

(八)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754,738.09	3,109,729.16	6,864,467.25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754,738.09	3,109,729.16	6,864,467.25
二. 累计折旧（摊销）			
1. 期初余额	2,917,688.71	1,098,388.39	4,016,077.10
2. 本期增加金额	83,444.34	38,871.60	122,315.94
本期计提	83,444.34	38,871.60	122,315.9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001,133.05	1,137,259.99	4,138,393.04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53,605.04	1,972,469.17	2,726,074.21
2. 期初账面价值	837,049.38	2,011,340.77	2,848,390.15

(九)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家具及设备	交通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222,626.27	1,047,726.94	533,578.54	3,333,904.79	37,137,836.54
2. 本期增加金额				68,876.10	68,876.10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2,222,626.27	1,047,726.94	533,578.54	3,402,780.89	37,206,712.64
二. 累计折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家具及设备	交通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1. 期初余额	17,032,878.11	898,396.05	405,145.21	3,012,883.72	21,349,303.09
2. 本期增加金额	765,389.73	18,495.52	31,478.24	75,165.03	890,528.52
本期计提	765,389.73	18,495.52	31,478.24	75,165.03	890,528.52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7,798,267.84	916,891.57	436,623.45	3,088,048.75	22,239,831.61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424,358.43	130,835.37	96,955.09	314,732.14	14,966,881.03
2. 期初账面价值	15,189,748.16	149,330.89	128,433.33	321,021.07	15,788,533.45

(十)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35,200.98	2,135,200.98
2. 本期增加金额		
租赁		
3. 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2,135,200.98	2,135,200.98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88,358.77	888,358.77
2. 本期增加金额	210,893.42	210,893.42
本期计提	210,893.42	210,893.42
3. 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4. 期末余额	1,099,252.19	1,099,252.19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35,948.79	1,035,948.79
2. 期初账面价值	1,246,842.21	1,246,842.21

(十一)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5,881,353.84	2,596,911.51	38,478,265.35
2. 本期增加金额		79,646.02	79,646.02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5,881,353.84	2,676,557.53	38,557,911.37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130,640.15	1,843,981.36	13,974,621.51
2. 本期增加金额	448,516.92	144,200.75	592,717.67
本期计提	448,516.92	144,200.75	592,717.67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2,579,157.07	1,988,182.11	14,567,339.18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302,196.77	688,375.42	23,990,572.19
2. 期初账面价值	23,750,713.69	752,930.15	24,503,643.84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2,411,755.10	6,361,763.27	40,168,446.82	6,025,267.02
租赁负债	1,000,525.83	150,078.87	1,520,973.68	228,146.06
合计	43,412,280.93	6,511,842.14	41,689,420.50	6,253,413.0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035,948.79	155,392.32	1,246,842.21	187,026.33
合计	1,035,948.79	155,392.32	1,246,842.21	187,026.33

(十三)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	1,266,716.35		1,266,716.35	1,266,716.35		1,266,716.35
合计	1,266,716.35		1,266,716.35	1,266,716.35		1,266,716.35

(十四)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16,111.12	13,000.00
合计	20,016,111.12	20,013,000.00

(十五)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专业技术协作服务费	30,141,070.75	32,220,968.05
应付其他服务费	210,000.00	210,000.00
应付装修工程款		
其他	21,969.40	12,969.40
合计	30,373,040.15	32,443,937.45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深圳媚道风景园林与城市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186,000.00	未到结算时点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电力工程局有限公司	1,539,000.00	未到结算时点
北京北控工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137,647.00	未到结算时点
北京北林地景园林规划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1,097,400.00	未到结算时点
合计	5,960,047.00	

(十六)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126,616.50	187,043.56
合计	126,616.50	187,043.56

(十七)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设计款	4,515,046.38	4,026,372.47
合计	4,515,046.38	4,026,372.47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35,896,334.24	26,729,511.30	48,089,355.06	14,536,490.4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303,492.92	4,345,798.92	957,694.00
合计	35,896,334.24	32,033,004.22	52,435,153.98	15,494,184.4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949,243.61	20,697,198.82	41,525,862.80	14,120,579.63
职工福利费	138,675.00	452,587.34	591,262.34	
社会保险费		2,247,592.56	2,247,592.56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759,006.31	1,759,006.31	
工伤保险费		194,090.31	194,090.31	
生育保险费		294,495.94	294,495.94	
住房公积金		2,971,011.00	2,971,011.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08,415.63	361,121.58	753,626.36	415,910.85
合计	35,896,334.24	26,729,511.30	48,089,355.06	14,536,490.4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4,217,880.96	4,217,880.96	
失业保险费		127,917.96	127,917.96	

企业年金缴费		957,694.00	0.00	957,694.00
合计		5,303,492.92	4,345,798.92	957,694.00

(十九)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4,891,797.46
增值税	1,072,000.85	2,361,768.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962.95	171,057.97
房产税	162,682.07	161,992.99
教育费附加	59,522.92	128,643.18
个人所得税	81,799.52	76,417.75
土地使用税	8,045.66	8,045.66
合计	1,465,013.97	7,799,723.80

(二十)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580,300.00	2,115,210.00
代收代付款	487,265.04	795,965.04
服务费用	162,000.00	465,893.72
其他	49,079.50	1,788.16
合计	1,278,644.54	3,378,856.92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李军峰	500,000.00	项目保证金
合计	500,000.00	

(二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8,541.78	412,553.06
合计	398,541.78	412,553.06

(二十二)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6,792.45	6,792.4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6,792.45	6,792.45

(二十三)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现值小计	1,000,525.83	1,192,862.0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8,541.78	412,553.06
合计	601,984.05	780,309.01

(二十四)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6,090,500.00						16,090,500.00
苏州源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						3,000,000.00
贺风春	1,829,900.00						1,829,900.00
徐阳	1,403,975.00						1,403,975.00
谢爱华	1,335,000.00						1,335,000.00
屠伟军	1,735,250.00						1,735,250.00
朱涤龙	378,600.00						378,600.00
陈溯	441,700.00						441,700.00
朱红松	1,403,975.00						1,403,975.00
周凯	441,700.00						441,700.00
姚凤玲	220,850.00						220,850.00
席时友	441,700.00						441,700.00
倪艺	441,700.00						441,700.00
殷堰兵	220,850.00						220,850.00
刘佳	516,359.00						516,359.00
薛宏伟	236,625.00						236,625.00
计明浩	516,358.00						516,358.00
沈贤成	516,358.00						516,358.00
顾益颢	94,650.00						94,650.00
钱海峰	94,650.00						94,650.00
姜绵银	94,650.00						94,650.00
俞隽	94,650.00						94,650.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合计	31,550,000.00						31,550,000.00

(二十五)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3,386,622.64			13,386,622.64
其他资本公积	84,742,144.93			84,742,144.93
合计	98,128,767.57			98,128,767.57

(二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552,185.41			4,552,185.41
合计	4,552,185.41			4,552,185.41

(二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40,969,648.61	11,751,404.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0,969,648.61	11,751,404.69
加：本期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7,781.04	32,464,715.4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46,471.5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为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217,429.65	40,969,648.61

(二十八)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291,495.57	30,830,933.19	70,081,763.88	35,896,638.99
其他业务	318,008.06	122,315.94	304,607.23	122,315.94
合计	48,609,503.63	30,953,249.13	70,386,371.11	36,018,954.93

(二十九)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1,040.39	241,149.45
教育费附加	107,627.28	172,211.49
房产税	326,053.22	299,023.35
土地使用税	16,091.32	16,091.32
车船使用税	1,380.00	720.00
印花税	23,517.28	20,829.69
合计	625,709.49	750,025.30

(三十)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82,520.26	847,152.71
招标费	166,295.37	454,451.88
合同取得成本		113,508.81
差旅费	124,633.45	262,043.05
图文制作费	9,332.69	24,342.65
办公费	2,715.00	6,150.32
业务招待费	30,781.00	16,000.00
固定资产折旧	1,568.10	
合计	1,117,845.87	1,723,649.42

(三十一)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86,982.91	7,249,707.50
办公费	998,854.39	1,137,414.95
咨询服务费	1,258,979.63	2,677,620.17
固定资产折旧	827,720.15	932,159.50
无形资产摊销	592,717.67	585,145.09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210,893.42	410,725.72
业务招待费	734,386.24	445,985.56
劳务费	125,875.47	123,884.90
短期租赁租金	33,108.17	97,227.40
车辆使用费	35,429.22	39,776.78
差旅费	79,957.04	68,550.86
其他	31,460.36	97,608.17
合计	9,416,364.67	13,865,806.60

(三十二)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594,370.97	5,228,404.38
合作研发		101,886.79
其他	26,755.00	101,545.46
合计	4,621,125.97	5,431,836.63

(三十三)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18,543.47	218,666.19
减：利息收入	33,857.49	30,236.94
汇兑损益	-285.68	12,588.75
银行手续费	40,542.21	11,909.57
其他融资费用	0.00	11,195.54
合计	324,942.51	224,123.11

(三十四)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33,696.42	456,056.46
个税手续费返还	63,418.10	84,747.87
增值税加计抵减		48,929.25
合计	297,114.52	589,733.58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六、政府补助（二）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三十五)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243,308.28	-155,732.87
合计	-2,243,308.28	-155,732.87

(三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所得		47,700.00	0.00
其他	2.91	0.17	2.91
合计	2.91	47,700.17	2.91

(三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61.67	8,516.44	61.67
合计	61.67	8,516.44	61.67

(三十八)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84,050.83	1,426,518.8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4,995.93	-40,101.72
合计	-674,113.90	1,386,417.1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95,986.5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9,397.9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78,452.9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加计扣除的影响	-693,168.90
所得税费用	-674,113.90

(三十九)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变化	1,144,129.59	1,794,280.88
利息收入	33,857.49	30,236.9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2.91	47,700.17
其他收益	297,114.52	589,733.58
受限货币资金		
合计	1,475,104.51	2,461,951.57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变化	2,726,280.00	3,753,728.50
付现销售费用	343,782.96	762,987.90
付现管理费用	3,802,207.78	4,630,156.43
付现研发费用	23,577.00	199,332.25
银行手续费	40,542.21	11,909.57
营业外支出	61.67	8,516.44
受限货币资金（项目保证金）变化	233,942.71	216,303.08
合计	7,170,394.33	9,582,934.17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租赁准则租金及押金	218,090.38	307,899.16
发行股票直接支付的评估和验资费	100,000.00	70,000.00
合计	318,090.38	377,899.16

（四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7,781.04	11,498,311.92
加：信用减值损失	2,276,194.03	155,732.87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摊销）	1,012,844.46	1,150,826.71
使用权资产折旧	210,893.42	410,725.72
无形资产摊销	592,717.67	585,145.0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8,257.79	242,450.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3,361.92	-23,359.9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634.0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968,395.08	-23,718,609.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213850.74	-18,606,110.33
其他	-233,942.71	-216,303.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52,496.05	-28,521,189.8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新增使用权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385,472.26	30,688,595.7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8,160,426.89	34,737,429.1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774,954.63	-4,048,833.3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385,472.26	30,688,595.74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185,472.26	30,488,595.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85,472.26	30,688,595.7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四十一)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50,130.01	履约保证金
合计	1,150,130.01	

(四十二)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6,227.14		44,374.55
其中：美元	6,226.33	7.1268	44,373.81
港币	0.81	0.9127	0.74

六、政府补助

（一）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500.00	与收益相关
生育津贴	233,696.42	454,556.4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33,696.42	456,056.46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

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221,721,594.15	42,051,261.20
其他应收款	1,818,022.48	360,493.90
合计	223,539,616.63	42,411,755.10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公司财务部门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0,016,111.12	20,016,111.12
应付账款	30,373,040.15	30,373,040.15
其他应付款	1,278,644.54	1,278,644.54
合计	51,667,795.81	51,667,795.81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1）本报告期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港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4,373.81	0.74	44,374.55
小计	44,373.81	0.74	44,374.55

（3）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除了个别美国的项目以外币结算外，本公司无其他外币业务，且本公司持有的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整体的资产及负债比例并不重大。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很小。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本报告期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敏感性分析：

2024 年度银行借款以固定利率计息，无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 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 比例(%)
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	土木工程建筑业	12,000.00	51.00	51.00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无。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无。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苏州香山古建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苏州风景园林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园林集团”）	母公司的控制方
苏州风景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园林集团控股子公司
苏州越城遗址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园林集团控股子公司
苏州叶山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园林集团控股子公司
苏州梓园生态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园林集团控股子公司
苏州蠡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园林集团控股子公司
苏州园泽历史街区保护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园林集团控股子公司
苏州市苏园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园林集团控股子公司
苏州一甲园林运营有限公司	园林集团控股子公司
苏州园角历史街区保护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园林集团控制的子公司，持股比例 70%

(五) 关联方交易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叶山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费	189,339.62	
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费	653,396.23	688,754.72
苏州蠡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费		
苏州园泽历史街区保护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费	226,415.09	119,905.66
苏州越城遗址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费	688,679.25	
苏州市苏园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设计费	45,094.34	
苏州风景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费	361,530.19	
苏州风景园林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费		195,283.02
苏州一甲园林运营有限公司	设计费		115,556.60
合计		2,164,454.72	1,119,500.00

2.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费	424,528.30	0.00
合计		424,528.30	0.00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754,114.00	3,163,212.00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苏州叶山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789,600.00	189,480.00	3,588,900.00	179,445.00
	苏州园泽历史街区保护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98,900.00	9,945.00	498,900.00	139,800.00
	苏州梓园生态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79,600.00	8,980.00	179,600.00	8,980.00
	苏州园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17,600.00	25,880.00	109,000.00	5,450.00
	苏州风景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447,507.21	22,375.36	64,285.21	3,214.26
	苏州越城遗址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94,316.00	14,715.80	44,316.00	2,215.80
	苏州风景园林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3,000.00	1,150.00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苏州香山古建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141,866.98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履约保函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履约保函金额明细如下：

项目	履约保函编号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履约保函	BH031224000006	163,000.00	2024.02.06	2026.06.14
履约保函	BH0312240000074	68,800.00	2024.04.12	2024.08.31
履约保函	BH0312240000095	1,756,323.68	2024.05.08	2026.04.30
履约保函	BH0312240000096	641,948.88	2024.05.08	2025.04.30
履约保函	BH0312240000097	1,202,250.00	2024.05.08	2026.04.30
履约保函	BH0312240000093	988,950.00	2024.05.08	2026.04.30
合计		4,821,272.56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无。

十二、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8.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9.95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6%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6%	0.01	0.01

法定代表人： 贺风春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钱孝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凤玲

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7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8.76
减：所得税影响数	-8.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9.95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变更用途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	-------------	------	----------	------------	--------	-------------	----------------

2023 年第一 次股票 定向发行	2023 年 5 月 24 日	15,097,000	2,553,784.30	否	不适用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共计募集资金 15,097,000.00 元，报告期内，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60.83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553,784.30 元，截至 2024 年 5 月 24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2,651.35 元已全部转回基本户，并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办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